

证券代码：603985

证券简称：恒润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5

##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江阴市恒润环锻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润环锻”）、江阴市光科光电精密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称“光科光电”）

- 本次担保金额：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恒润环锻提供 5,000 万元担保，为控股子公司光科光电提供 2,300 万元担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为恒润环锻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23,700 万元（含本次担保）；公司累计为光科光电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4,300 万元（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为恒润环锻的担保事项无反担保，为光科光电的担保事项有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范围。

####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公司为恒润环锻提供 5,000 万元担保

2019 年 1 月 29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周庄支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恒润环锻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周庄支行签订的《授信协议》项下 5,000 万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18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2018-020）。后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

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18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8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恒润环锻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 40,70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65,200 万元，并由公司为恒润环锻担保 35,700 万元，恒润环锻为公司担保 5,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2018-066）。

## 2、公司为光科光电提供 2,300 万元担保

2019 年 1 月 28 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开发区支行签订 2,300 万元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光科光电申请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由光科光电股东瞿建强及其配偶陆耀娟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且瞿建强向公司提供了反担保。

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19 年 1 月 3 日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光科光电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不超过 8,300 万元担保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2018-085）。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江阴市恒润环锻有限公司

####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阴市恒润环锻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江阴市祝塘镇工业集中区祝璜路南侧

法定代表人：承立新

注册资本：23849.562366 万元整

经营范围：锻件及其他大型精密锻件、不锈钢法兰、碳钢法兰、风力发电机组配套辅机、大型工程施工机械零部件、电控内燃机零部件、精密新型回转密封元器件的制造、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8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98,264.79	110,678.14
流动负债总额	19,733.75	28,549.89
负债总额	19,940.94	29,142.92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3,000.00
净资产	78,323.85	81,535.22
	2017年1月1日—12月31日 (经审计)	2018年1月1日—9月30日(未 经审计)
营业收入	58,991.81	60,590.02
净利润	7,229.96	6,211.37

(三) 恒润环锻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恒润环锻 100% 股权。

## 2、江阴市光科光电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阴市光科光电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江阴市高新园区长山路

法定代表人：瞿建强

注册资本：4,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光电设备的制造；半导体设备、LCD 显示器设备、OLED 显示器设备、太阳能光伏设备以及光学镀膜设备的研发和制造；钢材、建材的销售；道路货物运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 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8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10,860.75	14,571.53
流动负债总额	7,864.95	5,568.43
负债总额	7,864.95	5,568.43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1,900.00
净资产	2,995.81	9,003.09
	2017年1月1日—12月31日 (经审计)	2018年1月1日—9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230.81	10,875.17
净利润	1,465.54	2,457.29

(三) 光科光电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光科光电 51% 股权。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周庄支行签订了担保总金额为 5,000 万元人民币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主要内容如下：

-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2、保证范围：担保期限内合同中约定的主债权本金、利息等。
- 3、保证期间：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二)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开发区支行签订了担保总金额为 2,300 万元人民币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2、保证范围：担保期限内合同中约定的主债权本金、利息等。
- 3、保证期间：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为保障公司权益，经协商后光科光电股东瞿建强与公司签订了《反担保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 1、反担保人：瞿建强
-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 3、反担保的范围：

(1) 公司承担保证担保责任代为清偿的全部债务，该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债务本金和利息（包括复利）、违约金（或罚息）、损害赔偿金以及债权人实现债权发

生的诉讼费、律师费等相关费用；

(2) 光科光电依《保证担保合同》应向公司承担的所有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承担保证担保责任代为清偿的所有债务、担保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公司实现抵押权发生的诉讼费、律师费、拍卖费等相关费用。

4、反担保期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公司代为清偿融资合同项下全部债务之日起满两年止。

#### **四、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含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为 29,1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8.97%。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的累计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28,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7.87%。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和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30 日